

10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、
10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及
102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70280

全一頁

等 別：高員三級鐵路人員考試

類 科：會計

科 目：公司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甲為 A 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長，見當下電子股看漲，遂轉投資 B 電子股份有限公司，且其投資總額已達 A 公司實收股本的 60%。後來因景氣低迷，A 公司可否決議否定甲轉投資行為的效力？如果該投資獲利甚多，A 公司可否決議追認甲轉投資行為的效力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現行公司法對於簡易合併之相關規定為何？（15 分）又控制公司依法通過簡易合併決議後，其異議股東是否有股份收買請求權？（10 分）
- 三、民國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修正公司法部分條文中，對於實質董事及公司負責人之責任有何新規定？請附具理由說明之。（25 分）
- 四、A 上市公司經營電子商務等業務。A 公司董事長甲於民國 102 年 3 月藉由高價出售其所有土地一筆，提供 A 公司興建員工宿舍之用，並從中獲取不法利益達新台幣一億元。甲之土地低價高賣的利益輸送行為，被小股東乙、丙、丁等三人所查知。試問乙、丙、丁對甲前開行為，依據現行公司法之規定，得否請求監察人或自行為公司起訴之？其要件為何？又對其因系爭訴訟所受損害，乙、丙、丁有何權利可主張？（25 分）